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制定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治理制度修订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同步，结合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新制定了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相关治理制度新增及修订情况

序号	制度名称	修订类型	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会审议
1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是
2	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是
3	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是
4	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是
5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	否
6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	否

7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	否
8	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9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会、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0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1	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会、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2	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会、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3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会、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4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更新，调整监事会、监事、股东大会文字表述等	否
15	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	按公司法等新规及公司章程新增	否

本次新增及修订的公司制度中，除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》还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其他制度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制度详见2025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《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及各项制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